

证券代码：002310

证券简称：*ST 东园

公告编号：2025-039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被动形成对外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被动形成担保情况概述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及《关于公司被动形成对外担保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以现金方式收购赤壁市威世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赤壁威世达”或“标的公司”或“目标公司”）100%股权。赤壁威世达下属三家子公司合肥朗坤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合肥都森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合肥嘉则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分别对其下属项目公司的全部融资提供担保，截至《股权转让协议》签署日，提供的总担保额度为 19.07 亿元，担保余额为 12.28 亿元，将被动形成公司全资子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合肥阳月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成立日期：2022年8月18日
- 注册地点：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天湖路2号3号楼2层202
- 法定代表人：吴瑶璐
- 注册资本：500万元
-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网络技术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发电技术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光伏设备

及元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产品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电力设施器材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电气安装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7、股权结构：合肥嘉则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100%持股

8、财务情况：截至2024年12月31日，合肥阳月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总资产8499.74万元，总负债8483.94万元，净资产15.80万元，或有事项0，2024年度营业收入735.54万元，利润总额108.63万元，净利润111.19万元。

（注：上述财务数据经已经审计）

9、经核查，合肥阳月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海南阳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2、成立日期：2022年10月10日

3、注册地点：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城西镇迎宾大道5号2A01室

4、法定代表人：张玉

5、注册资本：100万元

6、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电气安装服务；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网络技术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发电技术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电力设施器材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7、股权结构：合肥朗坤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100%持股

8、财务情况：截至2024年12月31日，海南阳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总资产9932.15万元，总负债9887.43万元，净资产44.72万元，或有事项0，2024年度营业收入1015.19万元，利润总额90.19万元，净利润-44.93万元。

（注：上述财务数据经已经审计）

9、经核查，海南阳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梅州阳旭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2、成立日期：2022年9月20日

3、注册地点：梅州市梅县区剑英大道山水城锦绣现代物流园家居博览中心C9栋305号

4、法定代表人：张玉

5、注册资本：100万元

6、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电气安装服务；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网络技术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发电技术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产品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电力设施器材制造。

7、股权结构：合肥朗坤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100%持股

8、财务情况：截至2024年12月31日，梅州阳旭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总资产31849.03万元，总负债31402.42万元，净资产446.61万元，或有事项0，2024年度营业收入2724.03万元，利润总额264.57万元，净利润198.33万元。

（注：上述财务数据经已经审计）

9、经核查，梅州阳旭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湖南阳煦新能源有限公司

1、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2、成立日期：2022年11月7日

3、注册地点：湖南省常德市鼎城区红云街道停车场社区金霞路808号

4、法定代表人：徐国胜

5、注册资本：200万元

6、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电气安装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

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网络技术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发电技术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产品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电力设施器材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股权结构：合肥嘉则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100%持股

8、财务情况：截至2024年12月31日，湖南阳煦新能源有限公司总资产35303.74万元，总负债34372.19万元，净资产931.55万元，或有事项0，2024年度营业收入3359.88万元，利润总额830.39万元，净利润622.79万元。

（注：上述财务数据经已经审计）

9、经核查，湖南阳煦新能源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五）合肥阳余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2、成立日期：2022年5月25日

3、注册地点：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天湖路2号3号楼1层106

4、法定代表人：徐国胜

5、注册资本：100万元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网络技术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发电技术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产品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电力设施器材制造（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电气安装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7、股权结构：合肥嘉则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100%持股

8、财务情况：截至2024年12月31日，合肥阳余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总资产38246.26万元，总负债37755.52万元，净资产490.75万元，或有事项0，2024年度

营业收入3371.28万元，利润总额294.37万元，净利润217.36万元。

（注：上述财务数据经已经审计）

9、经核查，合肥阳余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六）合肥阳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2、成立日期：2023年2月7日

3、注册地点：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天湖路2号3号楼3层310

4、法定代表人：王成

5、注册资本：100万元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网络技术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发电技术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产品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电力设施器材制造（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电气安装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7、股权结构：合肥都森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100%持股

8、财务情况：截至2024年12月31日，合肥阳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总资产42079.83万元，总负债41831.89万元，净资产247.94万元，或有事项0，2024年度营业收入4551.38万元，利润总额-363.10万元，净利润-336.87万元。

（注：上述财务数据经已经审计）

9、经核查，合肥阳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上述被担保主体均成立于2022年末至2023年初，受项目建设周期影响，多数处于初创阶段且资产结构以在建工程为主，尚需后续资本投入方可形成经营性资产，当期未有效开展实质性经营业务，财务数据尚不能完整反映经营能力。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保证合同 TDJZ-2024-HZ-3001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担保金额：12494.34万元。

3、担保期限：主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人的所有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二）保证合同 TDJZ-2023-ZZ-3012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担保金额：7600万元。

3、担保期限：主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人的所有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三）保证合同 TDJZ-2023-ZZ-3024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担保金额：12000万元。

3、担保期限：主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人的所有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四）保证合同 TDJZ-2023-ZZ-3023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担保金额：32000万元。

3、担保期限：主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人的所有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五）保证合同 TDJZ-2023-HZ-3002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担保金额：6436.89万元。

3、担保期限：主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人的所有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六）保证合同 TDJZ-2024-ZZ-3006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担保金额：31916万元。

3、担保期限：主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人的所有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七）保证合同 TDJZ-2023-HZ-3003

-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 2、担保金额：13843.22万元。
- 3、担保期限：主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人的所有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八) 保证合同 TDJZ-2024-HZ-3005

-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 2、担保金额：22800.90万元。
- 3、担保期限：主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人的所有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九) 保证合同 TDJZ-2023-ZZ-3027

-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 2、担保金额：51610万元。
- 3、担保期限：主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人的所有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被动形成的对外担保是因公司收购赤壁威世达100%股权形成的，项目公司经营正常且现金流充沛，可以按照协议约定偿还相应借款。因此本次被动形成的担保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将监督项目公司按期履行偿付义务，维护公司权益。如本次被动担保事项未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将及时督促管理层进行融资置换，确保公司运作合法合规。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2024年12月30日，公司已顺利执行完毕重整计划。在执行重整计划过程中以债务清偿为目的设立了破产服务信托，信托项下重组资产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因公司重整前对信托底层企业承担担保责任而享有担保追偿权的，公司在按照《重整计划》实际承担担保责任并清偿债务后对相应底层企业的追偿权也作为重组资产交付至平台公司，交付后，公司不再承担相应担保责任，不再享有相应追偿权。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0元。本次被动形成的担保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19.07亿元，

担保余额为 12.28 亿元，占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比例分别为 986.72%和 623.80%。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债务涉及的担保、不存在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担保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 1、《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